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屯門區議會 2016-2017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一次報告

會議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委會）分別於本年 1 月 19 日及 2 月 16 日舉行第一及第二次會議。

選舉主席及副主席

2. 陶錫源議員和徐帆議員分別當選為委員會主席和副主席，任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立 2016-2017 年地委會轄下的工作小組

3. 地委會通過成立三個常設工作小組：(a)社區參與工作小組、(b)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及(c)屯門綠化事宜工作小組，任期為 2016 至 2017 年。上述工作小組召集人分別為徐帆議員、陶錫源議員和蘇紹成議員。此外，地委會亦通過成立兩個非常設工作小組：(a)2016-2017 年屯門區節日大型擺設及燈飾工程工作小組及(b)第六屆全港運動會屯門區籌備委員會工作小組。上述工作小組召集人分別為陶錫源議員和曾憲康議員。

提交地區小型工程新項目建議安排

4. 民政處表示，目前積壓的大型工程項目較多，故委員會可暫時考慮把不少於五項較大或較複雜的工程交予合約顧問跟進。至於避雨亭等小型工程，由於工程的複雜性較低，可交由民政處工程組跟進以加快進度。委員如欲提交工程建議，須採用民政事務總署提供的工程建議書範本，以便相關部門可作初步資料搜集，加快工程的進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6-2017 年在屯門區提供地區免費文娛節目的建議

5. 地委會支持康文署向區議會申請八萬二千一百八十元，以供康文署於本年 3 月份舉辦相關的文娛活動；以及九十七萬六千六百二十元，以供署

方於本年 4 月至明年 2 月舉辦相關的文娛活動。有關撥款申請將呈交於 2 月 19 日舉行的財務、行政及宣傳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會議上考慮，而撥款額超過十萬元的申請會再呈交於 3 月 1 日舉行的區議會會議上通過作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屯門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計劃

6. 地委會支持康文署向區議會申請四百七十一萬四千零六十五元，在本年 4 月至明年 3 月在屯門區舉辦康樂體育活動。有關撥款申請將呈交於 2 月 19 日舉行的財委會會議上考慮，然後再呈交於 3 月 1 日舉行的區議會會議上通過作實。

2016-17 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園景美化工程

7. 地委會通過是項約八十萬元的工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康樂及休憩場地進行緊急及小額改善工程撥備

8. 地委會通過是項約九十萬元的工程撥備。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大興體育館主場冷氣系統改善工程

9. 地委會通過是項約一百二十萬元的工程。

屯門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

10. 地委會支持康文署向區議會申請七萬一千四百一十七元，在本年 3 月至明年 2 月在屯門區公共圖書館舉辦推廣活動。有關撥款申請將呈交於 2 月 19 日舉行的財委會會議上考慮。

「預留社區會堂或社區中心租用時段給兩個團體優先使用計劃」及「優先租用社區會堂/社區中心設施以舉辦獲屯門區議會撥款贊助的活動試驗計劃」

11. 部份委員對「預留社區會堂或社區中心租用時段給兩個團體優先使用計劃」於培訓區內精英的成效存疑，並認為有關議題可於社區參與工作小組會議上繼續討論。經商議後，地委會通過有關文件的建議，即：(a) 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繼續推行「團體優先使用計劃」以及；(b) 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12 月，及於 2020 年 2 月至 3 月繼續推行「區議會撥款活動優先租用計劃」，並由社區參與工作小組就有關運作上的關注再作討論。由於有關計劃的推行日期超越今屆地委會的任期，故上述建議須再提交區議會

通過作實。

12. 此外，地委會同意將所有與社區會堂及中心相關的事宜交由其轄下社區參與工作小組作討論及處理。

查詢屯門第 44 區(悅湖山莊及龍舟棚側空地)興建主題公園的進度

13. 委員對於上述計劃由 2008 年開展至今仍停滯不前表示不滿，並要求康文署於下次會議時就該項目進度提供確切答覆及提交時間表。主席請康文署於下次會議提交工程的進度報告。

要求屯門興建康樂文娛大樓

14. 委員認為縱使康文署已積極更新現有的康樂文娛設施，但仍不足以應付區內居民對文娛康樂設施日益增長的需求。委員建議可於數個地方興建康樂文娛大樓，康文署表示會對此作出研究。

地區小型工程進度

15. 地委會備悉有關文件內的工程進度，顧問公司並就「美化第 27 區防波堤的設計及承建」作出簡報。委員認為防波堤的展示牌尺寸細小，市民難於查看。地委會同意將此議題交由設施及工程小組跟進。

香港花卉展覽綠化推廣攤位

16. 地委會同意參與康文署本年度舉辦的香港花卉展覽。

提名康文署「活力專員」

17. 地委會推選出陳文華議員及甘文鋒議員擔任 2016 至 2017 年度的「活力專員」。

訪問香港工程師學會

18. 上述學會邀請屯門區議員到其會址進行訪問活動。經討論後，會上有兩位議員表示有興趣參與該活動，秘書處會聯絡學會以作跟進。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 2016 年 2 月 18 日

檔號: HAD TM DC/13/30/DFMC/2